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明珠
電話：06-2991111#8493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susan101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001969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019699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08年至111年全國公教員工及其親屬長期照顧保險方案」之團險商品續保作業一案，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國泰人壽）110年2月1日國壽字第110002010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。
- 二、旨揭保險方案「國泰人壽呵護公教團體長期照顧健康保險」將於110年2月22日屆滿週年，為延續已投保員工保障內容，須提前辦理續保作業。相關方案說明及投保計畫請逕至本府人事處網頁 (<https://personnel.tainan.gov.tw>) 機關業務「待遇、福利」區下載運用。貴屬員工如欲辦理續保服務或進一步瞭解方案相關內容，請逕洽國泰人壽瞭解辦理，洽詢電話：0800-036-599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